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P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2)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建議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鄧雲亮先生(「鄧先生」)已向董事會提呈辭任函。因其他工作事宜，彼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鄧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建議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委任趙文耀先生(「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統稱「是次委任」)，以及建議調任陳力萍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趙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趙先生，69歲，在晶圓製造半導體產業的後端與前端領域擁有38年產業經驗，涵蓋製造、品質、工程及供應鏈管理，其中22年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趙先生獲委任為Chasen Logistics Services Limited非執行董事，於附屬公司擔任發展及業務策略之顧問職務。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七月，趙先生獲委任為Chasen Holdings Limited (新交所：5NV)獨立董事，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趙先生畢業於英國愛丁堡赫瑞瓦特大學，獲頒電機與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並於新加坡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研究生高級文憑。

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任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期三年四個月，惟須待本公司下次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方為有效。根據委任函件，趙先生有權收取年薪32,400新加坡元。彼の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釐定，已參考其資歷、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趙先生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及重選。

趙先生已確認(i)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彼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概無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聯繫；及(iii)於彼獲委任時概無可能影響彼之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與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概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就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是次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趙先生加入董事會，並對鄞先生在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HP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應德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應德先生及施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業先生、陳力萍女士及鄞雲亮先生。